

H 轻叩名门 铁秦川

梅兰芳的雅量



个个鲜活的人物刻画及灵魂、人性之拷问。

小说开场白就由肖亚文一段话带出了男主丁元英——“认识这个人就是开了一扇窗，可以看到不一样的东西，听到不一样的声音，能思考、觉悟，还有机会和帮助”。接着是柏林帝侯大街索林特博彩公司大楼的一场私募基金清算分红会。丁元英可谓私募商界奇人，以1700万马克、1892万美元为资本，仅十一个月时间的运作便获利4280万马克，在如日中天时突然决定终止合作，面对冻结获利资金3年且5年内不得从事同一行业的苛刻的条款，依然选择隐退，没有半字据争，以致他的友人韩楚风都不解，“你那股拔刀见血的劲哪去了？”确实，通过丁元英对特定背景下股市的分解，从中可见识丁元英行事高明、清醒和自制到了极致。

芮小丹因好友肖亚文的预先警醒是有戒备的，第一次破防缘于音乐，灵魂之门骤然被撞开正是一曲《天国的女儿》，纯净的声音倾泻如“露珠呢喃、如岩浆涌动”，她不由得对丁元英刮目相看，“人原来可以这样活，灵魂原来可以这样滋润”。如果说一发不可收拾地沉迷于一套音响甚至背上处分，不如说魔般迷上了丁元英。他真的给她打开了一扇窗，穆特“悲凉、悲伤、悲戚”，弗雷德曼“悲愤、悲壮、悲怆”，海菲兹却过于“在意技艺反而染了匠气淡了虔诚”，丁元英娓娓诠释三位小提琴大师演奏的不朽之作《流浪者之歌》，彻底降服了芮小丹。

不可否认，芮小丹彻底被丁元英集哲学、经济、音乐、宗教为一身的渊博学识所吸引。她深知丁元英不属于古城，为了维系这段情感长久一点，仅仅是长久一点，芮小丹一点一点软化丁元英的心。其实，丁元英一直是个淡泊的人，清心寡欲、与世无争。馄饨店老板收他两次钱他不计较，他将仅有的十五万给韩楚风之妻应付燃眉之急，自己再一张一张变卖心爱的唱片度日，他可以夏季无空调，可以吃方便面，只要有茶有音乐就好。他极怕麻烦，对女人对情感也如是。“女人是形式逻辑的典范，是辩证逻辑的障碍”，这是他骨子里的成见，他的包容始终是居高临下的，这就决定了他的孤独。但他对人性的洞察也是可怕的，心思缜密、环环相扣。

命由心念，如果剖析人性，那么，芮小丹的死，是不是可以归结于爱和过度的理想化？是的，芮小丹有优渥于他人的资本，她有能力在情感中任性。爱让她神化了丁元英，她爱得太用力，没有保留，在觉得自己不够完美配不上丁元英时，选择了离去。芮小丹魔幻了这份爱，既卑微又傲娇，所以，命悬一线时试探性的电话，只是在等一句话、一个态度。聪明的她其实什么都明白，那个电话也不过是最后的自欺欺人。

电视剧中的肖亚文其实活得最踏实通透，她才算是真正的人生赢家。聪明、好学、有分寸感，最重要的是能认清自己所处的位置，不谄媚不攀附，最后理所当然成为格律诗的掌门人。不愧曾做过丁元英的助理，她能洞悉一切，既看到丁元英超强的能力，也看透他有别于常人的自我和淡漠，所以一再警告芮小丹，“他不会让自己绊倒两次，你是女人，一旦陷进去就很难自拔”，果然一语成谶。当然，也有人说，因为丁元英的出现，才使芮小丹昙花一现的生命绽放出绚丽多彩的火花，也许这本就是芮小丹不惜代价追求的人生真谛。回

H 市井烟火 宋扬

骑自行车的父亲

父亲一共有三辆自行车，他骑过的不过两辆。

父亲没骑过那辆，完全是被父亲推着从区镇邮电所领回家的。三十年前，父亲在邮电所做临时邮递员。车，三年一更新。父亲珍惜他的旧车，三年后又坚持用了三年，六年节省出一辆新车。父亲用水小心洗干净那辆新车轮胎上的泥土，用布擦干了，又在车的螺丝、链条上抹上黄油。父亲用绳子把新车吊起来，挂在堂屋的墙壁上，“束之高阁”。有好几次，有邻居想借父亲的自行车去县城，一看自行车被父亲当“神”一样“供奉”，借车的话也就没好意思说出口。

邻村有个走街串巷的兽医，听说父亲有一辆“邮电专用”自行车，想买，价钱最后加到400元，父亲也不为心动。要知道，父亲的工资每月才120元。以今天的物价与工资收入比折算，宁舍三个多月工资，不卖一辆自行车的父亲定被人说是“傻瓜”！

父亲傻吗？他可精着哩！那时，一辆普通的自行车值两百多块钱，照他每天六七十公里的骑行里程，两年内，普通的车除了铃铛不响，周身都必响，但“邮电专用”是自行车行业的金字招牌与实力担当——比如父亲的那辆旧车，钢架板扎，三年跑了好几万公里，除了换过几副链条，补过几次内胎，其它啥毛病没有。父亲算得明这个账。

多年后，读到余秋雨的《信客》，在电视上看到云南邮递员溜索过澜沧江的凶险，我才真正明白做邮递员的父亲的辛苦。那时，家乡的乡镇公路还不是水泥路、柏油路，父亲每天要把报纸、书信从区镇邮电所送到区镇下辖的六个乡政府，山路并不短。

父亲的那辆旧车和父亲一样吃了无尽土灰。农民不怕一身灰，最要命是雨天。泥巴塞住了链条，卡住了护泥壳，跑几十米就得停下来剁泥巴。有时实在骑不动了，父亲只能把自行车扛着走。有一次，因为雨大阻挡了视线，父亲的车被一块横在路上的石头绊倒了，摔得浑身是泥。父亲的艰辛，又哪是一个贪玩好要不懂事的孩子能体会的呢？有一天，我在学校惹了祸。班主任通知我请家长，我硬着头皮告诉了父亲。父亲骑着那辆他自己觉得无比威风却让我觉得颜面尽失的自行车到了学校。我心想：你还不如走着来得好。因为我的那些家住区镇街上的同学家里，已有了屁股冒烟的摩托车。现在想来，我真为我的虚荣汗颜啊！

二十年前，我参加了工作，在城里安了家。十年前，我开车接父亲离开老家来城里定居时，父亲想把那辆他精心呵护过的新车带进城，可它那么大，又如何放得进小汽车的后备箱呢？父亲试图把车贱价卖给那位兽医，但人家早换成了小汽车。父亲只得咬咬牙，把它送给了老家的亲戚——车放在那里，只能锈烂。父亲于心不忍，就像自己养不活的孩子，也只得找人抱养，有个归宿。

我前天回家，透过汽车的前挡风玻璃，我远远地望见父亲正骑着他从旧货市场淘来的二手自行车进小区大门。那是

一辆精致的赛车，却小得可怜，再不复当年的邮电专用自行车那般高大威猛。父亲佝偻着背，也不再是那个脊背挺直、能撑起整个家的壮年男人。回

H 季候物语

最是一年“小叶”曲

初听小叶榄仁，以为是一种果实，香甜且形状椭圆。初见小叶榄仁，稠密的枝叶遮天蔽日，很容易把它与银杏树混淆。修长的腰身，纤细而挺拔，打横看，舒展自得的冠幅，宽达2—5米，层层叠叠像把大雨伞。从竖瞧，开枝散叶层次分明，总是一幅高挑娴静的美人作态，因此有了“雨伞树”的别名。最特别是它的叶：“提琴状倒卵形叶片”，瞬间描绘出与众不同之处。叶子的上半部是小提琴的形态，下半部是倒过来的卵形收尾，整个叶面看上去青涩小巧，让人新鲜惬意。

南方多是四季常青的树，如若混迹其中，对于看惯了此景的南方人来讲，倒也并无过于二致。没想到，它最惊艳的时刻，却是落在了初春的时节。

别人在草长莺飞，可路边的小叶榄仁，仿佛被仙人施了魔法，一夜之间变得青黄起来。不再是密不透光的荫，阳光轻而易举地从枝隙间穿过，折射出炫目的金色。风吹过，树叶彼此拍打，发出飒飒响声。带着枫叶般多变的性格，当最后一丝水分脱离了枝体，叶子终于无力地打着旋儿纷纷洒洒飘向了地面。很快，长长的一条路便铺满了焦黄松脆的叶子，轻踩上去，碎裂声不绝于耳。

一边是大张旗鼓落下，一边却悄悄用力向上。笔直的杆上很快分出了细枝长出了枝节，却又总是爱三五成群地聚集在枝节上。许是向光的原因，“伞边”弯弯曲起。从最初的细芽到指甲盖大小的嫩叶，从光秃秃的树杈到满树的郁葱葱，小叶榄仁，以肉眼可见的惊人速度，绽放出犹不自知的温婉与绿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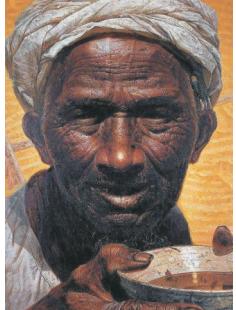
漫步在这样的路上，低头，一地的落叶，恍然回到了秋，浪漫长情回味不已；驻足在这样的路上，抬首，一树的青翠，明媚蓊郁希望不绝。雨洒过，整齐划一的“Violin”（小提琴）左右抖动着，水亮氤氲，犹如“春之声”圆舞曲跳跃的音符，拨弄出欢快愉悦的心弦。

日子总是稍纵即逝的。知了开始叫了，小叶榄仁的花也开了。不似印象中花的样子，没有花苞不开花瓣，几乎闻不到花应有的香。细长条状的花丝，呈穗状排列，远远看去像是初生的毛毛虫，嫩绿张扬却不惹人厌。靠近端详却似精灵的触角，一条条花棒不时微颤地舞动着。绿或黄绿色，起没在早已是深绿的叶丛间，让人不禁猜想果子成熟时的模样儿。

当夜幕降临，地平线上最后一抹橙红在声声躁动不安的鸟叫中消失殆尽。仰望穹窿，看不见黄或绿，看不见花和叶，只剩满目斑驳，白日里的喧嚣藏匿在了低调的黑暗里。伸出手指，对着空中细细勾勒着，粗顺着杆的末端擦出了边界，细延伸到枝的脆弱却悄然止。留白处的天空，凝固在晕黄里，底色却是折射透出的深邃蓝。阴影融进了光的势力，在版面上交错盘旋，视觉的界线和边缘消失了，清晰度完全对比上了断续的模糊，空旷纤毫毕现，力与空间对峙，一切压向了现实。很快，淡淡的月光下，一幅幅黑白分明的水墨跃然在了眼前。

我轻笑。也不承想，最气质妩媚的时刻，却是落在了初夏的夜。

好一种静静的美。见过它跨越“天端”的活力，见过它驰骋“长赢”的韵律，小叶榄仁，在时光与认知中，在春与秋的交错间绽放出别样的蕴藉隽永。回



罗中立画作《父亲》

H 文化评弹 许燕影

打开一扇窗

一直喜欢纸质书，所以看了电视剧《天道》后还是买了原著《遥远的救世主》，一口气读完。关于文化密码之论，书里很精彩，我不再多着笔墨。我更感兴趣的是人，是作者豆豆笔下一